

【全新译本】

经济发展理论

——对利润、资本、信贷、利息和经济周期的探究

THE THEO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PROFITS, CAPITAL, CREDIT, INTEREST, AND THE BUSINESS CYCLE

[美] 约瑟夫·阿洛伊斯·熊彼特 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西方学术经典译丛】

——全新译本——

经济发展理论

——对利润、资本、信贷、利息和经济周期的探究

THE THEORY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AN INQUIRY INTO PROFITS, CAPITAL, CREDIT, INTEREST, AND THE BUSINESS CYCLE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发展理论 / [美] 约瑟夫·阿洛伊斯·熊彼特著;
叶华译.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12

ISBN 978 - 7 - 5004 - 7508 - 8

I. 经… II. ①熊… ②叶… III. 经济发展 - 概論
IV. F091. 354 F03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205700 号

出版策划 曹宏举

责任编辑 张 林

责任校对 刘 娟

技术编辑 李 建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电 话 010 - 84029450 (邮购)

网 址 <http://www.csspw.cn>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京晨纪元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640 × 960 1/16

印 张 20.25

字 数 198 千字

定 价 2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傲权必究

出版说明

为了深入探究西方文明的渊源与演进，促进中西文化交流，反映改革开放 30 年来我国学界对西方文明的全新视角，展示伴随改革开放成长起来的一代学人对西学的重新审视与诠释，构建全新的西学思想文献平台，我们组织出版了这套《西方学术经典译丛》（全新译本）。本译丛精选西方学术思想流变中最具代表性的部分传世名作，由多位专家学者选目，一批学养深厚、中西贯通、年富力强的专业人士精心译介，内容涵盖了哲学、宗教学、政治学、经济学、心理学、法学、历史学等人文社会科学领域，收录了不同国家、不同时代、不同载体的诸多经典名著。

本译丛系根据英文原著或其他文种的较佳英文译本译出。与以往不同的是，本译丛全部用现代汉语译介，尽量避免以往译本中时而出现的文白相间、拗口艰涩的现象。本译丛还站在时代发展的高度，在译介理念和用词用语方面，基本采用改革开放以来西学研究领域的共识与成论。另外，以往译本由于时代和社会局限，往往对原作品有所删改。出于尊重原作和正本清源的目的，本译丛对原作品内容一律不作删改，全部照译。因此，本译丛也是对过去译本的补充和完善。

为加以区别，原文中的英文注释，本译丛注释号用①、②……形式表示；本译丛译者对原文的注释则以〔1〕、〔2〕……形式表示。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09 年 12 月

目 录

英文版序言	1
第一章 在给定环境条件下经济生活的循环流转	7
第二章 经济发展的基本现象	74
第三章 信贷与资本	121
第四章 企业家利润	161
第五章 资本的利息	197
第六章 商业周期	263

英文版序言

这本书所提出的某些思想可以追溯，远到 1907 年；到了 1909 年，所有这些思想和观点都已经整理有序，那时关于资本主义社会纯经济特征的这种分析的总框架已经形成，而且自此没有发生重大的改变。本书第一次出版是以德文形式，在 1911 年秋天。在它停止出版 10 年之后，当时我有些勉强地同意了印刷第二版，我删掉了第七章，重新写了第二章和第六章，并且在文章的某些地方做了缩减和增补。这是在 1926 年。德文的第三版仅仅是第二版的重印，现在的英文译本也是根据德文第二版翻译的。

如果说，在本书这次再版中，我除了对其评注以外没有其他任何改动，是因为我相信原书中每一个论点都是让人满意的，那我将是对本书自第一次问世以来我所做的和所想的做了一个非常有害的判断。尽管我确实认为本书的纲要——或者被称作“观点”——以及本书的结论在总体上是正确的，但是也有许多地方我现在有其他的看法。我只举一个例子来说：当经济周期理论第一次提出时，读者可

以在第六章找到，我当时想当然地认为只存在一种单一的波浪式运动，也就是尤格拉所发现的那种周期。但是我现在相信至少存在三种这样的运动，可能还更多；而且当前经济周期理论家所面临的最重要的问题是精确地把它们分开来，并描述它们之间相互作用所产生的各种现象。但是我没有在本书后来的版本中把这一要素引用进来。因为书籍就像孩子们一样，当他们一旦离开父母的家，就成为独立的人了。他们过着自己的生活，而作者也有他们自己的生活，我们不应该去干预那些离开了家成为局外的人。本书已经开拓出了它自己的路，不管是对的还是错的，它在其所处的时代和研究领域中，在德文文献中已经赢得了某种地位。对我来说，看起来最好是应尽可能地让它不受干扰。要不是由于我的受尊敬的朋友陶西格教授的建议和鼓励，我几乎就没有想到要出一个英文版本。

也由于同样的原因，我没有遵照我的伟大的导师庞巴维克的方式办事，他在他出书以后的版本中，极其细心地关注每一个反对或批评的意见，并加上他自己的评论。而我对于那些对我的论点提出仔细批评的人——这是我所荣幸的事，我却把争论限制到最低限度，这绝不是我对他们缺乏任何尊敬。然而我必须坦言，我从来没有遇到过这种情况，即一种在实质性问题上的反对意见，并且这个意见在我看来具有说服力。

很显然，就目的和方法而言，本书是“理论性”的，这里不是作为方法上的一种信仰表白的地方。关于“事实”研

究和“理论”研究的关系，我想，或许我现在的想法和 1911 年有所不同了。但是，我仍然坚信，我们的科学，和其他任何事物一样，不能没有我们称之为“理论”的那些被提炼了的常识，这些常识为我们考察事实和实际问题提供了工具。不管新的众多的未经分析的事实，尤其是统计上的事实，对我们的理论工具的关系是多么重要——毫无疑问，随着大量事实材料不断增加，新的理论模式也必将不断地被启示，从而逐步地，静静地改进现有的任一理论结构——在任何给定的阶段，具有某些理论知识是处理新的事实的一个先决条件，因为这些事实还没有体现在现存的理论中。如果某个知识是粗浅的而且是下意识的，那么可以说它是一种坏的理论，但它仍然不失为一种理论。比如说，我至今还不能让自己确信诸如利息的来源之类的问题是既不重要也不令人感兴趣的。可以这样来看待这些问题，但无论如何，那只是由于作者的过错。但我仍然希望，通过在货币、信贷、利息以及经济周期方面的一些更加“现实”地研究，能够在不久提供详尽的资料，这些资料正是现在这里所缺乏的。

本书的论点形成一个相互联系的整体，但这并不是由于事先周密的计划。大约在 25 年前，当我开始从事利息理论和经济周期理论的研究时，我并没有怀疑这些课题将会彼此间相互联系，并与企业家的利润、货币、信贷等等类似的问题有紧密的联系，而且这些恰好在当时以论点的方式向我表现出来。但是不久就变得很清楚，所有这些现象——包括许多次要的现象——都只不过是另一个不同过程所引起的事件，

而且将用来解释这些现象的那种简单的原理也会用来解释特殊过程本身。结果表明，这些理论本身对我们是很有用的，并且可以与均衡理论相对应，均衡理论不论是明显地还是含蓄地曾经总是，并且现在仍然是传统理论的核心。起初，我用了“静态”和“动态”这两个名词来表示这两种结构，但是现在（遵从弗瑞希教授），我明确地说不再使用这两个词表示这个意义。它们已经被其他的词所替代了，可能这些替代的词看起来有些拙劣。但是我仍然坚持这种区别，因为我不断地发现它们在我现在的研究工作中有很多帮助。即使超越经济学范畴，这种情况在其他理论中已经被证实，即我们称之为文化演进的理论；这种文化演进理论，在重要的论点上，与本书的经济理论有惊人的相似之处。这种区别本身曾经遇到过敌对的批评。但是，如果把日常经营一家公司所产生的现象同新创一家公司所产生的现象区分开来，难道这样真是与现实生活不相符合，或者是人为的吗？难道它同一种“机械的类比”就一定有着某种关系吗？那些对钻研词语的历史感兴趣的人，如果他们觉得应该这样做，倒应该谈到某种动物学上的类比。因为静态和动态这两个词语是由约翰·斯图亚特·穆勒引入经济学的，虽然它们有着不同的含义。穆勒可能是从孔德那里引入的，而回过头来，孔德又告诉我们他是从动物学家德·布兰维尔那里借用来的。

我诚挚地感谢我的朋友雷德弗斯·奥佩博士，他给予了我无可比拟的帮助，承担了这样一种非常难驾驭的原文的艰苦的翻译工作。我们决定删去原版第一章和第三章的两个附

录部分，以及其中的一些段落或小节。在某些地方，我们改动了一些说明性文字，好些页数也重新改写了。由于书中的论点本身没有任何改动，故我觉得做一张更改对照表是多余的。

约瑟夫·A. 熊彼特

美国，马萨诸塞州，坎布里奇

1934年3月

第一章

在给定环境条件下经济生活的循环流转^①

社会过程事实上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从它巨大的洪流中，研究者用其分类之手人为地提取出经济的事实。把一个事实称作经济的事实，本身就已经包含了一种抽象过程，这种抽象是在思想上模拟现实的技术条件下，我们被迫不得不做出的许多抽象中的第一个。一个事实绝不会完全是或者纯粹是经济的，总会存在其他的——而且通常是更重要的——方面。然而，我们有同样的理由这样做：在科学中谈论经济的事实就像在日常生活中一样，我们也可以根据同样的理由来写一部文学史，尽管一个民族的文学同她生存的所有其他因素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

社会事实是（至少直接是）人们行为的结果，而经济事实是经济行为的结果。同时，经济行为可以被定义为人们为了获取物品的行为。在这个意义上，我们也可以谈行为的经济动机，谈社会和经济生活中的经济影响力，等等。然而，

^① 这个题目是参考菲利波维奇的表述而选定的。参阅他的《概论》，第Ⅱ编，绪论。

由于我们所研究的仅仅是那些目的在于通过交换或生产来获得物品的经济行为，因此，我们将经济行为的概念限制在这些获取行为的类型上，而把那更为广阔的领域留给经济动机和经济影响力这些概念，因为，在我们将要谈到的经济行为这个比较狭窄的领域之外，我们还需要经济动机和经济影响力这两个概念。

因此，经济事实这个领域首先就是被经济行为的概念所限定。每一个人都必定（至少部分的）有经济的行为，每一个人都必定要么是一个“经济主体”（“economic subject”德语译为：Wirtschaftssubjekt），要么依附于一个经济主体。然而，一旦社会各团体的成员在职业上有了各自的分工以后，我们就能够区分两大类人：一类人他们的主要活动是经济活动或者商业活动，而另一类人他们在经济方面的行为被其他方面的行为所掩盖。在这种情况下，虽然社会所有其他成员也都必定有经济方面的行为，但经济生活却由一个特殊团体的人所代表。于是可以说，这个团体的活动构成了经济生活，这样说也就不再意味着抽象，不管从这种意义上说的经济生活与人们其他重要的表现之间的一切关系如何。

正像谈一般的经济事实一样，我们也谈经济发展。对经济发展进行解释说明是本书的目的。在提出我们的论点之前，我们在本章将给自己提出一些必要的原则，使我们自己熟悉某些概念上的设计，这些在以后我们是会用到的。而且，我们必须为以后的讨论提供一些工具，比方说诸如“嵌齿”之类的东西，以便掌握公认理论的“轮子”。我完全摒弃了方

法论上的评论这个武器。关于这一点，我只想大家能够注意到，本章所说的是经济理论主体的一部分，但是在实质上并不要求读者具有今天为论证而必需的特殊的知识。其次，由于只有少数理论上的结论是我们论证所必需的，我很高兴利用这次机会，尽可能不用专业术语而是简单地来表达我所要说的东西，这也不免要牺牲绝对的准确性。但是，凡是当更加准确表述的好处仅存在于那些对我们没有进一步重要性之点的场合时，我都决定采用这种办法。关于这一点，我请读者参考我的另一本书。^①

当我们探讨经济现象的一般形式，探讨它们的一致性，或者探讨理解经济现象的关键点时，我们在事实上表明了：在这个时候，我们希望把经济现象看做是某种“未知的事物”，看做是需要进行研究的东西，需要探索的东西；我们想要探索经济现象的本源，直到相对来说成为“已知的事物”，正像任何一门科学对待它的研究客体一样。当我们成功地发现了两种现象之间的明确的因果关系时，如果起“原因”作用的现象是非经济现象，那么我们的问题就解决了。这样，我们就完成了作为经济学家在当前问题下所能够做到的事情，以后我们必须让位于其他学科。相反，如果起“原因”作用的现象本身的性质就是经济的，那么我们就必须继续我们在解释说明方面的努力，直到我们找到非经济的基地，这对一般理论和对具体事实都是如此。例如，如果说，地租这

^① 《理论政治经济学的本质和主要内容》，以下简称《本质》。

一现象是由土地的质量不同引起的，那么，经济上的解释就算已经完成了。如果我能把某种特定的价格运动归结为商业的政府管制，那么，我就尽到了作为经济理论家所能尽到的责任，因为政府对商业管制的直接目的并不是通过交换或者生产去获得实物，因而它不属于我们所说的纯粹的经济事实这一概念范畴。我们总是从事于描述因果关系的一般形式，这些一般形式把经济数据和非经济数据联系起来。经验告诉我们这样做是可能的。每一个从事实践的人都知道，经济事件有它们的逻辑性，只不过我们需要有意识地准确地对其进行表述。我们在这样做时，为了简便起见，我们将考虑一个孤立的社会，在这个孤立的社会中，我们能够看到事物的本质。这与在比较复杂的环境下一样，而本书所要研究的就是这种事物的本质。

因此，我们将要概述心中所想象的经济机制的主要特征。为了这个目的，我们主要思考的是一个商业上有组织的国家，在这样的国家，私人财产、劳动分工和自由竞争居于主导地位。

如果一个从来没有看到过或听到过这样一个国家的人，观察到一个农民为了一个遥远的城市的面包消费而去生产谷物，他就不禁会问，这个农民是怎么知道城市的消费者需要面包并且恰好需要多少呢？当他了解到这个农民根本不知道谷物在哪儿被消费或者被谁消费时，他一定会大吃一惊。此外，他还能观察到，谷物必须经过一些人的手才能到达最终消费者那里，而所有这些人也都根本不

道最终的消费者是谁，或许只有最后的面包销售者可能知道最终的消费者。并且，甚至这些销售者在知道这个特定的面包消费者之前，他们通常也必须从事过生产或者购买面包的活动。农民很容易回答给他提出的问题：长期的经验^①（部分是继承于他人的）告诉他，为了实现自己的最大利益，他应该生产多少；经验教育了他，使他懂得应当考虑需求的大小和强度。他尽可能地维持这个数量，只是在环境的压力下才逐渐改变它。

在农民的核算中，其他物品的持有也是同样的方式，而不管他是像大工业家一样进行完全的核算，或是半自觉地并受到习惯力量的影响来做出决定。在一定的限度内，农民通常都知道他所必须购买的物品的价格，他知道自己必须付出多少劳动（不论他是按照纯粹的经济原理来估计他自己劳动的价值，还是用完全不同于任何其他人的眼光来看待他在自己土地上的劳动）；他知道耕作的方法——这些都是从长期的经验中获得的。同样也是从经验中，所有那些卖给他东西的人也都知道他的需求的大小和程度。由于经济周期的“循环流转”——这是最引人注目的，在所有的经济节奏中——进行的相对而言比较快，并且由于在每一个经济时期都发生基本上相同的事情，所以交换经济的机制以极其精确的方式运行着。过去的经济周期支配着人们的活动——和我们的情况

^① 参阅维塞尔的《自然价值》，在那里首次提出了这一点，并说明了它的意义。

一样——这不仅因为它们严格地告诉个人必须做些什么，而且还有另一个原因。在每一个时期，农民都必须要么直接依靠前一时期生产的物质产品而生活，要么依靠用这种产品的收入所能获得的东西而生活。此外，所有以前的时期都使他卷入了一个社会和经济的关系网，而这个关系网是他不能轻易摆脱的。它们给他留下了一定的生产资料和生产方法。所有这一切把他紧紧地束缚在他的轨道上。在这里出现了一种力量，这种力量对我们有重大的意义，不久我们将要更加仔细地研究它。但在此刻我们只需要说明，在接下来的分析里，我们将一直假定：在每一个经济时期，每一个人都是依靠前一时期生产的物品来生活——只要生产延伸到过去，或者，只要一个生产要素的产品继续不停地流动，这就是可能的。我们这样假定，只是为了把表述简单化。

现在我们就可以把上面农民的例子一般化，并且变得更精确一些。让我们假定：所有的人都出售他的全部产品，而当他消费自己的产品时，他就是他自己的顾客，因为这种个人消费确实是由市场价格决定的，也就是说，这是由通过削减对自己产品的个人消费从而获得的其他物品的数量来间接决定；相反，私人消费的数量是按照市场价格进行的，这就好比说，个人消费的数量实际上出现在市场上一样。所以，所有的商人都与农民一样，处于相同的地位。他们在同一时候既是消费者——为了他们的生产和消费——也是销售者。在这里的分析中，也可以同样的方式看待工人，也就是说，工人的生产服务可以和其他能够在市场上出售的东西列为同一类。现在，既然